



PRUDENTIAL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

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

Churchill Auditorium,
Queen Elizabeth II Conference Centre,
Broad Sanctuary, Westminster,
London SW1P 3EE.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如閣下對本文件所述建議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自行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律師、會計師或其他獨立專業顧問。閣下如已經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所持有的全部Prudential plc股份，請盡快將本文件(但隨附的委任表格除外)轉交予購買或承讓的人士或安排出售或轉讓的人士，以便其將本文件交給現時持有股份的人士。

二零一四年 股東週年大會 通告及事項解釋

Prudential plc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各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文件的任何陳述或本文件有所誤導。

本文件的英文版本，可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索取，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香港股份代號：2378；新加坡股份代號：K6S)

目錄

議程

- 01 主席報告書
- 02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說明註釋
- 06 董事履歷
- 11 額外資料
- 12 大會通告附註
- 13 股東週年大會地點
- 14 股東資料

議程

- | | | |
|--|----------------------------------|----------------------------|
| 1 接收及考慮賬目、策略報告、董事薪酬報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年報」)； | 10 重選Ann Godbehere女士為董事； | 21 委任KPMG LLP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
| 2 批准董事薪酬政策； | 11 重選Alexander Johnston先生為董事； | 22 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薪酬金額； |
| 3 批准董事薪酬報告(董事薪酬政策除外)； | 12 重選Paul Manduca先生為董事； | 23 更新作出政治捐款的授權； |
| 4 宣派本公司每股普通股23.84便士的末期股息； | 13 重選Michael McLintock先生為董事； | 24 更新配發普通股的授權； |
| 5 推選Pierre-Olivier Bouée先生為董事； | 14 重選Kaikhushru Nargolwala先生為董事； | 25 更新擴大配發普通股的授權以將購回股份納入其中； |
| 6 推選Jacqueline Hunt女士為董事； | 15 重選Nicolaos Nicandrou先生為董事； | 26 更新配發優先股的授權； |
| 7 推選Anthony Nightingale先生為董事； | 16 重選Philip Remnant先生為董事； | 27 更新豁免優先購買權的授權； |
| 8 推選Alice Schroeder女士為董事； | 17 重選Barry Stowe先生為董事； | 28 更新購買本身股份的授權；及 |
| 9 重選Howard Davies爵士為董事； | 18 重選Tidjane Thiam先生為董事； | 29 更新有關股東大會通告的授權。 |
| | 19 重選Turnbull勳爵為董事； | |
| | 20 重選Michael Wells先生為董事； | |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自本通告之日起，逢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Laurence Pountney Hill, London EC4R 0HH (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亦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四十五分至大會結束期間於大會召開地點The Queen Elizabeth II Conference Centre, Broad Sanctuary, Westminster, London, SW1P 3EE查閱：

- 保誠集團與執行董事之間的服務合約的副本；
- 本公司與主席之間及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委任條款及條件以及委任書的副本；

以上文件亦將於司力達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7樓展示。

敬啟者：

Prudential plc股東週年大會

本人欣然致函列位股東，告知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假座The Queen Elizabeth II Conference Centre, Broad Sanctuary, Westminster, London, SW1P 3EE舉行本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大會」)的詳情。大會的正式通告連同說明註釋載於第2至5頁。

本公司現正將本通函寄發予於英國股東名冊、愛爾蘭股東名冊分冊或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的股東，以及任何於新加坡以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CDP」)證券賬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人士。

不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大會，請根據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將表格交回有關證券登記處，倘為CDP證券賬戶持有人，則用隨附的預付郵資信封交回CDP。代表委任表格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前交回有關證券登記處，而就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而言，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前交回。有關填寫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的詳細指示載於第12頁的註釋。

與過往年度一致，我們將於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未能親身出席大會的股東的投票亦將計算在內，以確保能夠讓更多的股東參與其中。

二零一三年年報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為：www.prudential.co.uk。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所有擬於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並一致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所有提呈的決議案。董事計劃就其實益股份投票贊成所有提呈的決議案，惟第24項決議案除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7.19(6)條，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聯繫人將放棄就第24項決議案投票，有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第3頁。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Paul Manduca

主席

謹啟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說明註釋

Prudential plc (「本公司」) 是一家於英格蘭及威爾斯成立及註冊的公司(註冊編號為1397169)，本公司謹此通告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假座the Queen Elizabeth II Conference Centre, Broad Sanctuary, Westminster, London, SW1P 3EE舉行。會上將敦請股東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第1項至第26項決議案(包括首尾兩項)將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提呈；第27項至第29項決議案(包括首尾兩項)將以特別決議案形式提呈。各項普通決議案必須獲半數以上投票贊成方可獲通過，而各項特別決議案須至少獲四分之三投票贊成方可獲通過。

第1項決議案：

接收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連同策略報告、董事薪酬報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有關該等賬目的報告(「年報」)。

大會正式開始時首先會向股東提呈年報。股東在就本決議案投票前有機會就年報及將於大會上處理的其他事務向董事提問。

年報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prudential.co.uk 刊發可供查閱。股東可於本公司證券登記處Equiniti索取印刷本，請致電0871 384 2035，並提供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載的股東參考編號。新加坡股東亦可向CDP索取年報。

第2項決議案：

批准董事薪酬報告所載的董事薪酬政策。

這是本年度的一項新決議案。本公司須尋求股東批准董事薪酬報告所載其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政策(「董事薪酬政策」)。投票具約束力。

董事薪酬政策倘獲批准，將自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且將一直應用，直至被新政策或經修訂政策取代為止。股東批准須至少每三年更新。該政策生效後，除付款符合經批准政策或以其他方式獲股東批准外，

本公司將無法向董事支付薪酬或向現任或過往董事支付離職付款。

該政策全文載於年報第94頁至第106頁。

第3項決議案：

批准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報告(董事薪酬政策除外)。

如過往年度，股東將有機會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報告作建議性投票。

該報告全文載於年報第89頁至第123頁。

第4項決議案：

宣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23.84便士的末期股息。

大會將敦請股東批准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23.84便士的末期股息(經董事建議)。如決議案獲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派發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66條規定，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至少三個營業日。第13.66條規定的實施會導致本公司大幅延遲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因此，本公司已尋求獲豁免嚴格遵守第13.66條規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亦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授出有關豁免，允許在大會前確定記錄日期。

第5項至第20項決議案：

選舉及重選董事

參與選舉及重選的全體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告附錄一及年報內。董事會推薦選舉及重選所有董事。

第5項至第8項決議案：

選舉董事

第5項決議案：

推選Pierre-Olivier Bouée先生為董事。

大會將敦請股東於董事會委聘Pierre-Olivier Bouée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後推選其為董事。

第6項決議案：

推選Jacqueline Hunt女士為董事。

大會將敦請股東於董事會委聘Jacqueline Hunt女士(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起生效)後推選其為董事。

第7項決議案：

推選Anthony Nightingale先生為董事。

大會將敦請股東於董事會委聘Anthony Nightingale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後推選其為董事。

第8項決議案：

推選Alice Schroeder女士為董事。

大會將敦請股東於董事會委聘Alice Schroeder女士(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起生效)後推選其為董事。

第9項至第20項決議案：

重選董事

根據《英國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全體在任董事均願意在大會上重選。

在提名委員會的支持下，董事會積極參與接任計劃。為確保董事會始終保持其效力，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鑒於上一年進行的工作及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效力評估，主席認為全體非執行董事的表現繼續有效，且他們的經驗和表現符合本公司策略上的業務需求。

董事會認為全體非執行董事的本質和判斷均屬獨立。

9 重選Howard Davies爵士為董事。

10 重選Ann Godbehere女士為董事。

11 重選Alexander Johnston先生為董事。

12 重選Paul Manduca先生為董事。

13 重選Michael McLintock先生為董事。

14 重選Kaikushru Nargolwala先生為董事。

15 重選Nicolaos Nicandrou先生為董事。

16 重選Philip Remnant先生為董事。

17 重選Barry Stowe先生為董事。

18 重選Tidjane Thiam先生為董事。

19 重選Turnbull勳爵為董事。

20 重選Michael Wells先生為董事。

第21項決議案：

委任KPMG LLP為本公司的核數師，直至提呈本公司賬目的下屆股東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司的現任核數公司KPMG Audit Plc已通知本公司，其無意尋求重新委

任。建議茲委任KPMG Audit Plc的中間母公司KPMG LLP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任期從本屆大會結束起直至提呈本公司賬目的下屆股東大會結束為止。

現有註冊核數公司KPMG Audit Plc決定逐漸減少活動後，擬辭任Prudential plc的核數師，自大會日期起生效。KPMG Audit Plc已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20(2)條發出以下情況聲明：

「致Prudential plc有關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19條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停止擔任核數師的聲明

我們停止擔任核數師的有關情況是，本公司KPMG Audit Plc已策劃有序減少業務。我們的中間母公司KPMG LLP將即時接受委任為法定核數師。

本函件無需股東採取任何行動，而為履行本公司的法定義務而向貴公司發出」。

第22項決議案：

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薪酬金額。

大會將敦請股東批准授權董事釐定KPMG LLP的薪酬。

第23項決議案：

政治捐款

動議本公司及所有於決議案有效期內任何時間屬其附屬公司的公司獲全面及無條件授權就英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366及第367條向政治組織(政黨除外)捐款及產生政治支出(定義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363至第365條)，總金額上限為50,000英鎊。動議如下：

(a)有關授權將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惟本公司於屆滿時間前的股東大會上更新、修訂或撤銷該授權除外；及

(b)本公司可在該授權屆滿之前根據該授權簽訂合約或作出承諾，而該合約或承諾於授權屆滿後仍可全部或部分執行，並可根據有關合約或承諾向政治組織(政黨除外)捐款及產生政治支出，猶如上述授權並未屆滿。

二零零六年公司法限制公司向政黨、其他政治組織或獨立政治候選人作出捐款，並限制在未獲股東同意前產生政治支出。

本公司並無計劃變更其不向政黨或獨立候選人捐款的現行慣例，且不會在未獲其股東特定認可前作出變更。然而，二零零六年公司法使用廣泛定義，可能導致本公司在正常情況下不被視為政治支出或政治組織捐款的正常業務活動觸犯二零零六年公司法。本公司相信不存在無意地作出相關捐獻的重大風險。

根據英國保險業協會指引，本公司擬每年尋求更新本決議案。

第24項決議案：

更新配發普通股的授權

動議在不抵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14條賦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的情況下，更新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14條賦予董事就股本證券(定義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60(1)條)全面及無條件配發相關證券的授權，直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以較早者為準)為止，配發的面值總額上限為：

A 25,641,376英鎊(惟根據(B)或(C)段作出任何配發或授出後，根據(A)及(B)段可配發的總額不超過42,735,626英鎊，且根據(A)、(B)及(C)段可配發的總額不超過85,471,253英鎊)；

B 就向以下人士發出的要約或邀請而言為42,735,626英鎊(惟根據(A)或(C)段作出任何配發或授出後，根據(A)及(B)段可配發的總額不超過42,735,626英鎊，且根據(A)、(B)及(C)段可配發的總額不超過85,471,253英鎊)：

- i 普通股股東，按其現有持股比例(盡可能接近)；及
- ii 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按其其他股本證券權利的要求或董事會另行認為必要者，

以使董事會能在處理存庫股、零碎權益、記錄日期、任何地區法例下的法律、規管或實際問題、或任何其他事宜時，施加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限制或約束及作出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安排；及

C 就以供股方式向以下人士進行發售而言為85,471,253英鎊(該金額僅限於根據(A)或(B)段作出任何配發或授出後，可獲配發的總額不超過85,471,253英鎊的情況)：

- i 普通股股東，按其現有持股比例(盡可能接近)；及
- ii 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按其其他股本證券權利的要求或董事會另行認為必要者，

以使董事會能在處理存庫股、零碎權益、記錄日期、任何地區法例下的法律、規管或實際問題、或任何其他事宜時，施加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限制或約束及作出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安排；及

D 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企業於本會議日期當日或之前採納的任何股份計劃的條款而配發的金額。

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更新一項決議案，賦予董事配發本公司普通股或授出認購或轉換任何證券為本公司股份的權利(統稱為「配發」)的授權。該授權將於本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因此，通告內載有更新該授權的決議案。由於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所以決議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該授權將給予董事靈活性，可於彼等認為對股東有利時發行股份。董事並無即時計劃行使該項授權，而該項經更新的授權符合英機構投資指引，並將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

香港上市規則導致第24項決議案分為三個不同部分，與本公司的不同批次已發行普通股本有關，該等股本若合併計算，面值總額等於85,471,253英鎊，約為1,709,425,079股普通股。該金額約佔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本通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普通股股本66.6%，亦符合英國保險業協會頒佈的指引。第四節涵蓋本公司關於根據本公司的股份計劃將作出的配發的許可。

第24項決議案(A)段授權董事作出面值總額等於25,641,376英鎊(佔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說明註釋續

→ 普通股約512,827,523股)的配發，該金額將按第25項決議案(B)及(C)段項下配發或授出的金額削減。該金額(為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可按非優先購買方式配發的股本比例上限)約佔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的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20%。

第24項決議案(B)段授權董事就向普通股股東或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的發售，作出面值總額等於42,735,626英鎊(佔本公司普通股約854,712,539股)的配發。該金額較第24項決議案(A)段的20%授權高13個百分點，符合英國保險業協會頒佈的指引，該金額將按第24項決議案(A)及(C)段項下配發或授出的金額削減。(B)段(i)及(ii)項詳述的限制旨在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不允許董事按非優先購買方式作出超逾第24項決議案(A)段的20%界限的配發。

第24項決議案(C)段授予董事額外授權，以在供股的情況下向普通股股東配發股本證券，總面值上限為85,471,253英鎊，約佔1,709,425,079股普通股(經扣減(A)及(B)段項下發行的任何股份的面值)。該金額(於扣減前)約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本通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66.6%，亦符合英國保險業協會指引。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7.19(6)條，倘建議供股(單獨或與之前12個月內所宣佈的任何其他供股或公開發售合併計算)會導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市值增加超過50%，則該發行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執行董事及彼等聯繫人須放棄投票的決議案的形式批准後，方可進行。香港聯交所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向本公司授出豁免，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第7.19(6)條，以使本公司與其他英國上市公司獲得的對待一致。授出豁免的基準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七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上市文件第69頁至第70頁。

第24項決議案(D)段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尋求股東授權，以根據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的股份計劃作出配發。董事計劃於根據大會日期當日或之前採納的本公司股份計劃行使購股權及獎勵後使用第24項決議案所尋求的授權。

第25項決議案：

擴大配發普通股授權以將購回股份納入其中

動議擴大授予董事會根據上文所載第24項決議案(A)段配發面值總額最多25,641,376英鎊的有關證券的授權，以加入每股五便士的相關普通股數目，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下文載列第28項決議案所授授權購回本公司股本的面值，惟須有關擴大不會使根據第24項決議案配發股份或授出認購股份或轉換證券為股份的權利的授權超逾42,735,626英鎊。

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許可，第25項決議案敦請擴大董事會根據第24項決議案(A)段配發股份或授出權利認購或轉換任何證券為股份的授權，以加入本公司根據第28項決議案所敦請授權購回的股份。

第26項決議案：

更新配發英鎊優先股的授權

動議授權本公司配發總面值不超過2,000萬英鎊的英鎊優先股(即20億股本公司英鎊優先股)，配發總面值不超過2,000萬美元的美元優先股(即20億股本公司美元優先股)，以及配發總面值不超過2,000萬歐元的歐元優先股(即20億股本公司歐元優先股)，並將於二零一九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股東批准配發優先股。該批准有效期為五年，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失效。更新該授權主要旨在維持本公司可能根據未來的融資需要及市場狀況決定對混合資本發行進行結構調整的能力。董事現時並無計劃動用該項授權，而該

項授權將於自本項決議案日期起計五年後失效。

香港上市規則第13.36(2)(b)條規定，本公司可向其股東尋求配發或發行證券的一般授權，惟所配發的證券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20%。本公司已尋求而獲香港聯交所亦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3.36(2)(b)條規定，據此，(a)本公司可向其股東尋求為期五年的授權，以配發第26項決議案所載的優先股，且(b)本公司可更新該五年授權而不受香港上市規則第13.36(2)(b)條限制，以免五年後須再次向香港聯交所尋求此豁免。

第27項決議案：

更新豁免優先購買權的授權

動議在不抵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15條賦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的情況下，授權董事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5條所賦予的權力配發股本證券(定義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60(1)條)以獲取現金及/或出售本公司以庫存股持有的任何普通股以取得現金，如同公司法第561條並不適用於該項配發或出售一樣，而授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本公司將舉行的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以較早者為準)屆滿，惟根據公司章程第15(b)條的授權可配發或出售的股本證券面值總額上限為6,410,344英鎊。

在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有限地豁免遵守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61條，授權董事配發股本證券以獲取現金而毋須事先向現有股東按彼等現有持股比例發售該等證券。該授權將於本年度大會結束時屆滿。因此，本通告包括更新該授權的決議案。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18部分第六章，該授權僅可擴大(除優先認股權發行外)至發行股本證券，包括出售任何存庫普通股。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存庫股。

該授權涉及的面值上限為6,410,344英鎊(即約128,206,880股本公司普通

股)，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總額的5%。關於供股及其他優先認股權發行事宜，董事認為第561條下所規定的程序及延遲流程會造成了不必要的限制，因此亦尋求在該等情況下繼續豁免。在機構投資指引的規限下，此項更新授權將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

董事確認，彼等有意遵守優先認購集團聲明原則中有關毋須首先向現有股東配發股本證券以獲取現金的授權累積使用的規定。該等原則規定，在未事先徵詢股東的情況下，不得在連續三年內使用7.5%以上本公司普通股股本(用於現有股東除外)。本公司確認，於過往三個年度內，其使用的有關授權並未超過7.5%。

第28項決議案：

更新購買本身股份的授權

動議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701條就本公司股本內的普通股在市場作出一項或多項購買(定義見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693(4)條)：

a 該項授權限於：

- i 普通股總數目上限為 256,413,761股；**
- ii 條件是可為每股普通股支付的最低價為五便士，而可為每股普通股支付的最高價為以下兩者的較高者：**
 - a 相當於緊接股份已訂約購買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倫敦證券交易所每日正式牌價表得出的普通股份中間市場報價平均值105%的金額；及**
 - b 購買股份的交易場所中最近一次獨立成交價或最高即時獨立出價(以較高者為準)，以上情況均不包括開支；**

b 除非於屆滿時間前被更新、修訂或撤銷，否則該授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本公司將舉行的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以較早者為準)屆滿，惟若本公司於授

權屆滿之前根據本文賦予的授權簽訂一項或多項合約購買普通股，則可於該授權屆滿後全部或部分執行合約，並可根據任何一項或多項相關合約購買普通股，猶如本文所賦予的權力並未屆滿；及

c 根據上述授權購買的所有普通股須：

- i 於完成購買後隨即註銷；或**
- ii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規定以庫存股方式持有、出售、轉讓或作其他處理。**

董事認為，可能會存在本公司適宜在市場購買其本身的股份的情況。儘管董事並無即時計劃購買有關股份，惟董事希望當出現彼等認為適宜購買其股份的情況時，將可以採取行動。董事僅會在此舉能夠增加每股盈利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情況下，方會進行購買。本公司不會在香港聯交所購買股份。

因此，該項決議案授權本公司在市場上購買面值最高為12,820,688英鎊的普通股(即256,413,761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已發行股本的10%，股份購買價不得低於每股普通股五便士且不得超過以下兩者的最高者：(i)購買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普通股平均中間市值的105%及(ii)購買股份的交易場所中最近一次獨立成交價及最高即時獨立報價(以較高者為準)。

本公司可保留所購買的任何股份作為庫存股，旨在日後可能作重新發行用途，又或可註銷有關股份。根據本決議案賦予的授權，倘本公司購買任何其本身的普通股，則會考慮以庫存股形式持有有關股份。此舉將有助本公司以迅速及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重新發行庫存股，並讓本公司得以更加靈活管理其股本基礎。董事並無即時計劃行使該項授權，而該項授權將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

香港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0.06(5)條的規定。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0.06(5)條，本公司購買的所有

股份的上市於購買時自動撤銷，而本公司須按正常方式申請任何後續發行股份的上市。該豁免導致香港上市規則第10.06(5)條作出修訂，規定本公司為持作庫存股而購買的股份仍屬已上市，而上市將不會暫停或撤銷。隨後根據僱員股份計劃(舉例而言)出售或轉讓該等庫存股，就香港上市規則而言，將不構成新股發行且毋須提出新的上市申請。

本公司有涉及37,546,227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及獎勵尚未行使，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1.46%。倘在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授予的現有授權及根據本決議案(第28項決議案)獲授的授權獲悉數行使，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獎勵將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1.62%。

第29項決議案：

股東大會通告

動議可在發出不少於14日的通知後即可召開股東大會。

在二零零九年公司(股東權利)規例(股東權利規例)生效前，本公司可以至少14日的通知召開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外)，而無須股東批准。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尋求並獲股東批准。為保留這一能力，第29項決議案尋求更新股東大會14日通知期的批准。該較短通知期不會用作有關會議的常規，而僅會於處理會議事宜時有理由需要此靈活性，以及認為對整體股東有利方會採用。一旦採用，將會提供電子投票設施。

股東週年大會將繼續於發出至少21日通知後舉行。

該批准將生效並維持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擬提呈一項類似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Alan F Porter
集團公司秘書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

附錄一：董事履歷

董事會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為：

主席

Paul Victor Falzon Sant Manduca

執行董事

Cheick Tidjane Thiam (集團執行總裁)、
Nicolaos Andreas Nicandrou ACA、
Pierre-Olivier Marie Georges Bouée、
Jacqueline Hunt、
Michael George Alexander McLintock、
Barry Lee Stowe 及
Michael Andrew Wells

獨立非執行董事

Howard John Davies 爵士、
Ann Frances Godbehere FCGA、
Alexander Dewar Kerr Johnston CMG FCA、
Kaikhushru Shiavax Nargolwala FCA、
Anthony John Liddell Nightingale CMG SBS JP、
The Hon. Philip John Remnant CBE ACA、
Alice Davey Schroeder 及
Turnbull 勳爵 KCB CVO



主席

Paul Manduca

主席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月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擔任主席

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

技能及經驗

在獲委任為主席之前，Paul Manduca為高級獨立董事。同時，他亦是審核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並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兼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Paul為Wm Morrison Supermarkets Plc非執行董事。在此期間，他曾經擔任Morrison's高級獨立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而且他曾於之前擔任Morrison's審核委員會主席。他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退任JPM European Smaller Companies Investment Trust Plc主席。Paul曾擔任Aon UK Limited主席(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任期屆滿)。他曾出任KazMunaiGas Exploration & Production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底任期屆滿)。

Paul亦為Development Securities plc高級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任期屆滿)、Bridgewell Group plc主席(至二零零七年任期屆滿)及Henderson Smaller Companies Investment Trust plc董事(至二零零六年任期屆滿)。在此之前，他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擔任Deutsche Asset Management之歐洲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擔任Rothschild Asset Management全球行政總裁，並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擔任Threadneedle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之首任行政總裁以及Eagle Star及Allied Dunbar之董事。Paul為英國證券協會會員、投資公司協會前主席(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及英國收購委員會前委員。

Paul亦為Henderson Diversified Income Limited主席。62歲。



集團執行總裁

Tidjane Thiam 集團執行總裁

國籍：法國
委任日期：
二零零八年三月
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擔任集團
執行總裁

技能及經驗

Tidjane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起擔任財務總監，直至於二零零九年獲委任為集團執行總裁為止。

Tidjane職業生涯的前半段於麥肯錫公司巴黎及紐約業務部門度過，為保險公司及銀行提供服務；隨後於非洲居住多年，分別擔任科特迪瓦國家技術研究及發展局行政總裁及主席，並作為規劃及發展部秘書長兼擔任內閣成員。Tidjane返回法國後成為麥肯錫公司合夥人並擔任其財務機構的一名領導人，此後於二零零二年加盟Aviva。於二零零八年離開Aviva前，Tidjane曾先後擔任集團策略及發展主管、Aviva International董事總經理、集團執行董事及歐洲業務行政總裁等職位。

Tidjane於法國出任阿科瑪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他為英國保險業協會(ABI)董事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獲委任為其主席。他亦為倫敦海外發展研究所(ODI)理事會成員、由科菲•安南擔任主席的非洲發展小組成員及Opportunity International發起人。Tidjane為英國一東盟商業委員會及英國貿易及投資戰略顧問團成員。於二零一二年一月，Tidjane獲委任為首相商業顧問團成員，並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擔任European Financial Services Round Table (EFR)的成員。Tidjane於二零一一年七月獲法國總統頒授法國榮譽軍團勳章，並於二零一三年獲法國《回聲報》(Les Echos)頒發經濟大獎(Grand Prix de L'Economie)。於二零一四年一月，Tidjane應首相邀請，獲委任為英國商業大使。51歲。



執行董事

Nicolaos Nicandrou ACA 財務總監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月

技能及經驗

加入保誠之前，Nic Nicandrou曾於Aviva工作並擔任多個高級財務職位，其中包括Norwich Union Life財務主管兼董事會成員、Aviva Group財務控制主管、Aviva Group財務管理及報告主管，以及CGNU Group財務報告主管。Nic的職業生涯開始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該事務所倫敦及巴黎業務部門工作。48歲。



Pierre-Olivier Bouée 集團風險總監

國籍：法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技能及經驗

Pierre-Olivier於二零零八年加入保誠出任亞洲業務代表兼策略及企業發展總監。同時，他亦加入保誠集團亞洲區總部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他兼任執行總裁辦公室董事總經理職位，同時繼續履行集團策略的職責，並負責協調集團總部與亞洲業務之間的關係。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他在Aviva任職，先後出任集團策略總監及中東歐總監。Pierre-Olivier於法國財政部開始其職業生涯，擔任公務員，其間在巴黎俱樂部秘書處工作，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加入麥肯錫公司出任顧問，主要負責國際金融機構業。43歲。

附錄一：董事履歷續



執行董事續

Jacqueline Hunt 保誠英國及歐洲的執行總裁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技能及經驗

Jackie Hunt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保誠英國及歐洲的董事兼執行總裁。在加入保誠前，Jackie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起擔任標準人壽的董事及財務總監。她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加入標準人壽，出任財務副總監，此前曾在Aviva出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Norwich Union財務總監。Jackie在南非的德勤會計師事務所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後便分別任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Royal & Sun Alliance，並於二零零三年轉職至Aviva。

Jackie現為National Express Group PLC的非執行董事。她曾任英國保險業協會保誠財務及稅務委員會的董事會主席。45歲。

Michael McLintock M&G執行總裁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零零年九月

技能及經驗

Michael McLintock為M&G執行總裁，於一九九九年保誠收購M&G時即擔任此職位。Michael於一九九二年加入M&G。

他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在Close Brothers Group plc董事會擔任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以來，Michael一直為Grosvenor Estate受託人，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獲委任為Grosvenor Group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為MCC的Finance Committee成員。53歲。

Barry Stowe 保誠集團亞洲區執行總裁

國籍：美國
委任日期：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技能及經驗

Barry Stowe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任保誠集團亞洲區總部執行總裁。加入保誠之前，Barry曾任AIG Life Companies全球意外及醫療業務總裁。於一九九五年加入AIG之前，Barry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擔任Pan-American Life旗下附屬公司Nisus的總裁兼行政總裁。加入Nisus之前，Barry於美國Willis Corroon任職12年。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期間，Barry擔任壽險營銷與研究協會及人壽保險管理協會理事。

Barry現為國際保險學會董事會成員，他亦成為Lipscomb University監事會成員及香港國際學校理事會成員，以及香港救助兒童會有限公司主席。56歲。

Michael Wells Jackson總裁兼執行總裁

國籍：美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一年一月

技能及經驗

Mike Wells為Jackson Nation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Jackson」)之總裁兼執行總裁職位，Mike於過去15年在Jackson出任多個高級及策略性職位，包括Jackson National Life Distributors總裁。他在過去九年一直擔任Jackson副主席兼營運總監。於此段時期，他帶領發展Jackson變額年金業務，並一直負責資訊科技、策略、營運、傳訊、分銷、Curian以及零售經紀交易商等業務。5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The Hon. Philip Remnant **CBE ACA** 高級獨立董事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
審核委員會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
提名委員會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

技能及經驗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Philip Remnant曾擔任瑞信之高級顧問。他曾擔任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歐洲區副主席及英國投資銀行部主管。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Philip獲委任為監管英國收購及合併之收購委員會之總幹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再度獲委任該職位。彼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擔任Northern Rock plc董事會成員，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擔任國有股東事務管理局(Shareholder Executive)主席，該局負責管理英國政府與政府參股企業之間的關係。

Philip現為英國收購委員會副主席、Severn Trent plc(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及UK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自二零零九年起)之非執行董事。Philip亦為City of London Investment Trust plc之主席(自二零一一年起)。59歲。

Howard Davies爵士 非執行董事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零年十月
委員會成員：
風險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
審核委員會
(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
提名委員會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

技能及經驗

Howard爵士為Phoenix Group主席及巴黎政治學院教授，並身兼英國政府機場委員會主席。他現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國際諮詢委員會主席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此外，Howard爵士為摩根士丹利獨立董事及英國國家劇院董事。63歲。

Ann Godbehere FCGA 非執行董事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零七年八月
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
風險委員會
(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
提名委員會
(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

技能及經驗

於一九七六年，Ann由加拿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開始其職業生涯，之後於一九八一年加入Mercantile & General Reinsurance Group，在該集團擔任多個管理職務，並於一九九五年晉升為負責北美人壽與健康險及財產／意外災害險業務的高級副總裁及控制總監。於一九九六年，瑞士再保險收購Mercantile & General Reinsurance Group，而Ann成為瑞士再保險北美人壽與健康險業務的財務總監。於一九九七年，她獲委任為瑞士再保險加拿大人壽與健康險業務行政總裁。Ann於一九九八年調駐倫敦，出任瑞士再保險人壽與健康險業務部財務總監，並於二零零一年財產與意外災害險業務小組成立時，加入位於蘇黎世的該業務小組，出任財務總監。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二月，Ann擔任Swiss Re Group財務總監。

於二零零八年Northern Rock開始國有化時起至二零零九年一月，Ann曾任該行的臨時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Ann是英美煙草公司、Rio Tinto plc、Rio Tinto Limited、UBS AG及Arden Holding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她亦是Atrium Underwriting Group Limited及Atrium Underwriters Limited的董事，任期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止。58歲。

Alexander Johnston (Alistair) **CMG FCA** 非執行董事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二年一月
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

技能及經驗

Alistair於一九八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為KPMG合夥人。他於一九七三年加入KPMG(當時為Peat Marwick Mitchell)，曾擔任多個高級領導職位，包括英國金融服務副主席、英國保險執業主管、國際管理合夥人一環球市場及英國副主席。其後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他為KPMG的全球副主席。

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Alistair擔任外交及國協事務部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直至二零零九年。截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止他為保柏的協會會員。

Alistair現為戰略及發展董事會成員及卡斯商學院客座教授。他亦為倫敦設計博物館及Create Arts的受託人。61歲。

附錄一：董事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Kaikhushru Nargolwala FCA 非執行董事

國籍：新加坡
委任日期：
二零一二年一月
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
風險委員會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

技能及經驗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Kai Nargolwala 曾擔任瑞信亞太區的非執行主席。他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瑞信，為執行委員會成員兼亞太區行政總裁。

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Kai 曾任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集團執行董事，負責亞洲管治及風險事務。他的職責包括制訂亞洲地區的策略及業務表現規劃，以及策略合併與收購活動。在此之前，他曾於美國銀行工作達19年，並於一九九零年於亞洲擔任集團執行副總裁及亞洲批發銀行部主管。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他曾擔任Tate & Lyle plc 及Visa International 的非執行董事，參與其於亞太區董事會的工作。

Kai 現時為新加坡電信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兼首席獨立董事，且為新加坡賭場管理局(Casino Regulato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董事會成員、PSA International Pte. Limited 非執行董事及杜克一新加坡國立大學醫學研究院理事會主席，以及Clifford Capital Pte. Limited 董事兼主席。Kai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獲委任為Credit Suisse Group AG 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成為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資本市場委員會成員。63歲。

Anthony Nightingale CMG SBS JP 非執行董事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
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

技能及經驗

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Anthony Nightingale 曾任怡和洋行集團董事總經理。他於一九六九年加入該集團，曾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其後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怡和控股董事會。Anthony 現為怡和控股及其他怡和集團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包括牛奶國際、香港置地、怡和合發、怡和策略及文華東方。

Anthony 亦為Astra International 的專員，Schindler Holding AG 及中國新天地非執行董事及Academic Partnerships International 及迪生創建的高級顧問。他現為亞太經合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香港代表及The Hong Kong-APEC Trade Policy Study Group 主席，亦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委員會成員、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UK-ASEAN Business Council Advisory Panel 成員、香港策略發展委員會非官方成員及香港海員俱樂部主席。Anthony 亦曾任香港總商會主席。66歲。

Alice Schroeder 非執行董事

國籍：美國
委任日期：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

技能及經驗

Alice Schroeder 於一九八零年加入安永，出任合資格會計師，自此展開其職業生涯，其間任職11年，其後加入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出任經理。自一九九三年九月起，她於多家投資銀行領導產險分析員專責小組，其後加入摩根士丹利，於二零零一年成為董事總經理，領導全球保險業股票研究小組。二零零三年五月，Alice 出任摩根士丹利高級顧問，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她是享負盛譽的分析員，亦是Berkshire Hathaway 主席兼行政總裁巴菲特官方傳記的作者。

Alice 現為Cetera Financial Group 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亦為WebTuner Corp 的獨立董事。她現為全美公司董事協會會員、女性企業董事協會(Women Corporate Directors) 會員及The Committee of 200 Foundation 的董事會成員。57歲。

Turnbull勳爵KCB CVO 非執行董事

國籍：英國
委任日期：
二零零六年五月
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
風險委員會
(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
提名委員會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

技能及經驗

Turnbull 勳爵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期間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Turnbull 勳爵於二零零五年加入上議院成為終身貴族。於二零零二年，他出任內閣秘書及國內文官長直至二零零五年退休。在此之前，Turnbull 勳爵擔任過多個公務員職位，包括英國財政部常務秘書；環境部(後為環境、運輸和區域部)常務秘書；首相經濟事務私人秘書；以及戴卓爾夫人及馬卓安首相的首席私人秘書。他於一九七零年加入英國財政部。

Turnbull 勳爵為Frontier Economics Limited 及The British Land Company PLC 的非執行董事。他為BH Global Limited 的前任主席(於二零一三年一月退休)，及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為Arup Group 的非執行董事。Turnbull 勳爵亦兼職出任Booz and Co (UK) 倫敦合夥人的高級顧問至二零一一年二月。69歲。

額外資料

參與選舉或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該等董事各自的履歷資料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披露規定。因此，概無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事宜以及概無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非執行董事目前的基本年度袍金為90,000英鎊，董事委員會普通成員或主席的額外袍金如下：

委員會	普通成員	主席
審核	25,000 英鎊	70,000 英鎊
提名	10,000 英鎊	—
風險	25,000 英鎊	65,000 英鎊
薪酬	25,000 英鎊	60,000 英鎊

Paul Manduca為本公司主席。他的年度袍金為600,000英鎊，為其全部袍金。Philip Remnant為本公司高級獨立董事，他的年度袍金為50,000英鎊，此外另有董事會及委員會袍金。

執行董事的薪金水平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最新可得市場數據後進行年度審核。

P-OMG Bouée、J Hunt、MGA McIntock、NA Nicandrou、B L Stowe、CT Thiam及MA Wells的基本薪金分別為630,000英鎊、644,000英鎊、382,000英鎊、682,000英鎊、8,490,000港元、1,061,000英鎊及1,114,000美元。

此外，執行董事有權收取酌情年度花紅及長期激勵獎勵，詳情請參閱年報第89頁至第123頁的「董事薪酬報告」。

於本公司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即刊發本文件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參與選舉及重選的董事於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持有以下權益。該等權益包括根據股份激勵計劃、遞延年度激勵獎勵及委任時獲得的股份權益所獲得的股份。所有權益均為實益權益。詳情請參閱年報的「董事薪酬報告」。

董事於股份、購股權及獎勵的權益

	於普通股的權益	於購股權項下普通股的權益	購股權行使價	購股權行使期
P-O M G Bouée	80,686	—	不適用	
H J Davies	8,316	不適用	不適用	
A F Godbehere	15,914	不適用	不適用	
J Hunt	121,968	—	不適用	
A D K Johnston	1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P V F S Manduca	42,500	不適用	不適用	
M G A McIntock	512,263	—	不適用	
K S Nargolwala	5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N A Nicandrou	402,781	3,268	466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A J L Nightingale	15,000	不適用	不適用	
P J Remnant	4,709	不適用	不適用	
A Schroeder	2,000	不適用	不適用	
B L Stowe	490,784	—	不適用	
C T Thiam	1,064,272	1,464	466/901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A Turnbull	16,624	不適用	不適用	
M A Wells	736,534	—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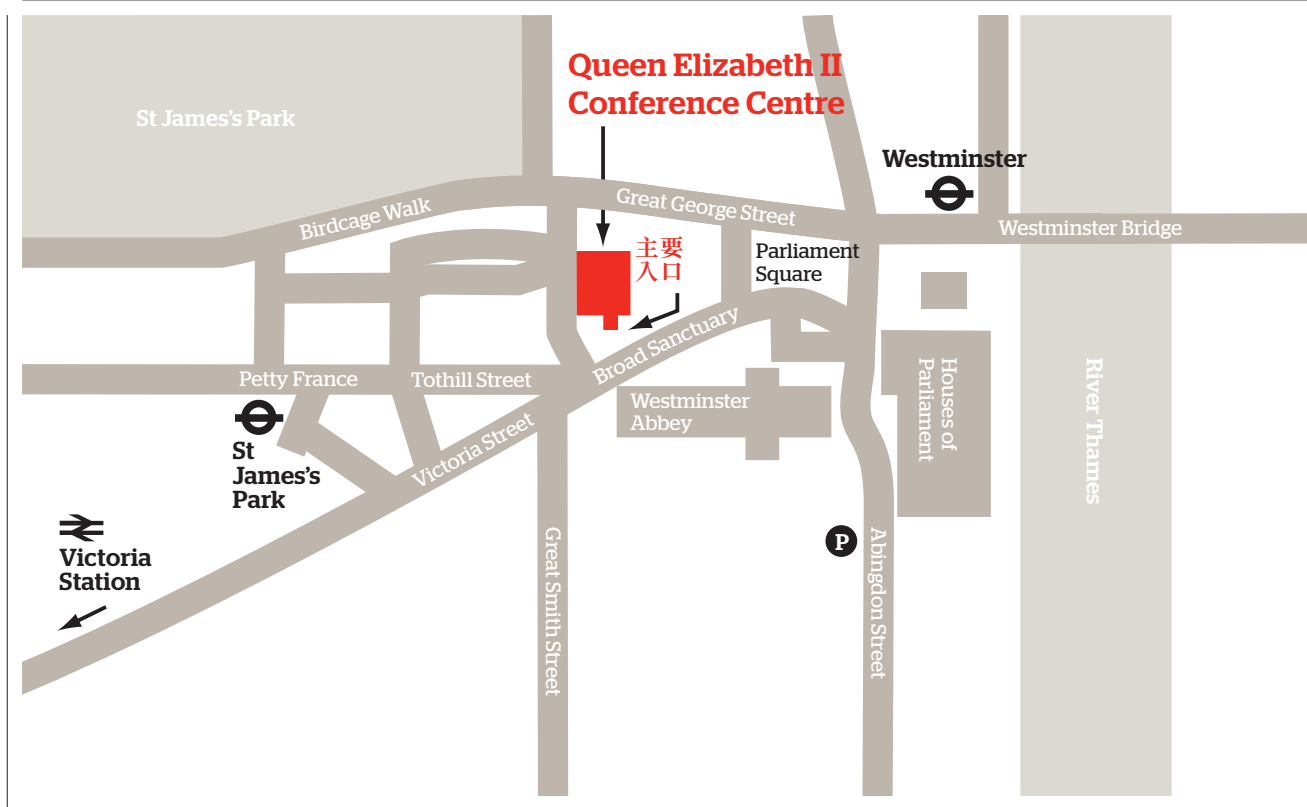
參與選舉或重選的董事於本公司的債權股額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或旗下聯營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股額中概無任何權益。

大會通告附註

1. 股東有權委任一名代表，代表其行使出席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所有或任何權利。股東可就大會委任多於一名代表，惟每名代表有權行使在該股東所持有的不同股份所附帶的權利。倘委任一名以上代表，股東須規定每名代表有權行使的股份數目。代表無需為本公司股東。
2. 敬請股東留意隨本通告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可通過以下任何方式委任：
 - i. 填寫並交回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
 - ii. 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可登入本公司證券登記處Equiniti網站www.sharevote.co.uk，以電子方式委任代表。股東需輸入投票編號、任務編號以及股東參考編號，該等號碼印於附奉代表委任表格。上述網站載有有關程序的所有詳情。若閣下已登記Equiniti的網上投資組合服務Shareview，則可於www.shareview.co.uk登入閣下的投資組合，以提交代表委任表格，並按下連結進行投票。相關指示載於該網站；或
 - iii. 若閣下乃CREST成員，可使用CREST的電子方式委任服務。

重要提示：無論閣下選擇何種方式，閣下的指示或代表委任表格須於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送達證券登記處。任何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必須將填妥的委任表格交回CDP，另應注意，CDP務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前接獲投票指示，以便其於上述截止時間前安排將投票指示傳送至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
3. 若閣下是已登記股東但尚未有代表委任表格並認為閣下應獲得一份，或若閣下要求獲得更多的表格或有意索取年報印刷本，請聯絡Equiniti，電話為0871 384 2035，或聯絡中央證券，電話為+852 2862 8555。撥打此號碼致電Equiniti，將按每分鐘8便士加收網絡額外收費計。其他電話服務供應商收取的費用可能不同。英國境外人士請致電Equiniti境外服務熱線+44 121 415 7026。Equiniti熱線的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倫敦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名列愛爾蘭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請聯絡Capita，電話為+353 1553 0050。
4. 任何代表委任表格或委任代表的其他文書須於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郵寄至或親自送達(只限正常辦公時間)Equiniti Limited，地址為Aspect House, Spencer Road, Lancing, West Sussex, BN99 6DA，或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郵寄至或親自送達(只限正常辦公時間)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名列愛爾蘭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須於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將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郵寄至Capita Asset Services Shareholder Solutions (Ireland)，PO Box 7117, Dublin 2, Ireland或親自送達(只限正常辦公時間)Capita Asset Services Shareholder Solutions (Ireland)，2 Grand Canal Square, Dublin 2, Ireland。任何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必須將填妥的委任表格交回CDP，另應注意，CDP務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前接獲投票指示，以便其於上述截止時間前安排將投票指示傳送至香港證券登記分處中央證券。
5. 交回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其他此類文書或任何CREST代表委任指示(如下文第11段所述)將不會妨礙股東(若其願意)親自出席大會及投票。
6. 若本通告送達的任何人士是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146條提名享有知情權的人士(獲提名人士)，可根據其與提名股東之間的協議擁有獲委任(或委任他人)為股東大會代表的權利。倘該獲提名人士並無該等委任代表的權利，或若其不願行使該權利，該人士可根據任何此類協議，有權就行使投票權向股東給予指示。
7. 上文第1至4段中所述與委任代表相關的股東權利聲明並不適用於獲提名人士。僅本公司登記股東可行使該等段落所述的權利。
8. 為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及為本公司釐定彼等可能作出的投票)，股東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下午六時正(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香港時間凌晨一時正)(或在任何會議延期的情況下，於續會舉行之日前兩日的倫敦時間下午六時正)於本公司的英國股東名冊主冊、香港股東名冊分冊或愛爾蘭股東名冊分冊登記。任何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三)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或在任何會議延期的情況下，於續會舉行之日前九日的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於CDP的股東名冊登記。為使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有足夠時間以獲取授權在大會上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股份以其名義登記)的代表身份行事，故CDP的期限較早。在決定任何人士出席會議及在會議投票的權力時，應不理會於相關限期後發生的本公司股東名冊變動。
9.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本通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包括2,564,137,619股普通股，每一股有一票表決權。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本公司的總表決權為2,564,137,619。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存庫股。
10. 有意通過CREST電子代表委任服務委任一名代表或多名代表的CREST成員可通過使用CREST手冊中所述的程序委任其代表。CREST個人成員或其他CREST保薦成員，及已委任服務供應商的CREST成員，應向將代表其採取恰當行動的CREST保薦人或投票服務供應商諮詢。
11. 為令使用CREST服務作出的代表委任或指示有效，恰當的CREST訊息(「CREST代表委任指示」)必須根據Euroclear UK & Ireland Limited的規範正確驗證，並須包含CREST手冊(可於www.euroclear.com閱覽)中所述的該指示所需的訊息。該訊息(不論是否構成委任代表或修訂給予先前委任代表的指示)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倫敦時間上午十一時正之前發送以確保發行人的代理人(編號：RA19)收訖，方為有效。就此而言，收訖時間將為發行人的代理能以CREST規定的方式通過查詢CREST檢索到訊息的時間(根據CREST應用主機在訊息上留下的時間戳釐定)。在此時間後對通過CREST委任代表的指示所作的任何更改應通過其他方式通知被委任人。
12. CREST成員及(倘適用)其CREST保薦人或投票服務供應商應注意，Euroclear UK & Ireland Limited並不會為任何特別的訊息在CREST中提供特殊的程序。因此，正常的系統時間及限制將會適用於在CREST代表委任指示的輸入。CREST有關成員有責任採取(或若CREST成員為CREST個人成員或保薦成員或已委任投票服務供應商，則促使其CREST保薦人或投票服務供應商採取)必要行動以確保訊息於任何特定時間之前通過CREST系統發送。就此而論，CREST成員及(倘適用)彼等的CREST保薦人或投票系統供應商請特別參閱CREST手冊中有關CREST系統和時間的實際限制的章節。
13. 在《二零零一年非憑證式證券規例》第35(5)(a)條規定所述情況下，本公司可將CREST代表委任指示視為無效。
14. 若為聯名持有人，當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擬委任代理人時，則僅接受排名較先的持有人提呈的委任。排名較先的人士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名字的排名先後釐定(排首位者為排名較先的人士)。
15. 若任何法團為股東，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公司代表，代表其行使股東的所有權力，惟不得就同一股份行使該權力。
16.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27條，符合該條規定準則的股東有權要求本公司於網站刊登聲明，載明任何與以下事項有關的事宜：(i)將提呈大會的本公司賬目的審核(包括核數師報告及核數的進行情況)；或(ii)任何與自上次按照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437條於大會提呈年度賬目及報告以來終止出任的本公司核數師有關的情況。本公司不得要求提出上述在網站刊登聲明要求的股東支付本公司遵照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27或528條涉及的開支。倘本公司被要求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27條在網站刊登聲明，則本公司必須在不遲於將聲明載於網站的時間前將聲明送交其核數師。大會可處理的事宜包括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527條須在網站刊登的任何聲明。
17. 任何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均有權提問。本公司必須回答與大會正在處理的事宜有關的任何問題，但在以下情況下毋須回應：(a)若回應有關問題會過度干擾大會的準備工作或涉及披露機密資料，(b)已於網站以問答形式予以回應，或(c)就本公司利益或大會良好秩序而言不適宜作答。
18. 本通告及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311A條規定的其他資料可於www.prudential.co.uk/investors/shareholder-centre/agm-information/2014閱覽。
19. 本公司將繼續沿用其在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做法。包括大會上對各項決議案投贊成及反對的全部選票的暫定投票結果，及包括於大會前送交的投票贊成和反對各項決議案的全部委任代表票數將會在大會上公佈並於大會後盡快在本公司的網站刊登。本公司亦會在大會及其網站上披露棄權票的數目。此做法可為在場股東就各項決議案的贊成和反對情況提供充足的資料，及確保無論是大會上或是通過委任代表投下的所有選票均計入在結果之內。
20. 閣下不得使用本大會通告或任何相關文件(包括主席函件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提供的任何電子地址，就明確規定者以外的任何目的與本公司聯絡。

股東週年大會地點



Prudential plc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倫敦
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六時正)假座

Churchill Auditorium,
Queen Elizabeth II Conference Centre,
Broad Sanctuary, Westminster,
London SW1P 3EE 舉行。

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其他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為：[www.prudential.co.uk/investors/AGM information](http://www.prudential.co.uk/investors/AGM%20information)。

大會設有特別安排協助在任何方面行動不便或有聽覺困難的股東。

The Queen Elizabeth II Conference Centre 設有保安系統。攝影及錄音設備不得帶入會議大廳。

乘搭地鐵

最近的地鐵站為District線及Circle線的St James's Park站及Westminster站，亦可乘搭Jubilee線到Westminster站。

乘搭巴士

24號線、11號線及211號線巴士均在附近停站。

股東資料

股東查詢

有關股權(包括股息及遺失股票)的查詢，請聯絡本公司證券登記處：

郵寄

Equiniti Limited
Aspect House
Spencer Road
Lancing
West Sussex BN99 6DA

電話

電話 0871 384 2035
傳真 0871 384 2100
電話電報 0871 384 2255
(供弱聽人士使用)

撥打0871號碼的費用將按每分鐘8便士加網絡額外收費計。線路的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英國時間)。國際股東電話：+44(0) 121 415 7026

股息授權

股東可要求將其股息直接支付予其銀行或建屋協會賬戶。倘閣下有意使用此安排，請致電Equiniti Limited (Equiniti)索取現金股息授權表格。另外，股東亦可從www.prudential.co.uk/prudential-plc/investors/shareholder_services/forms下載表格。

倘閣下為海外股東，則閣下可使用Equiniti提供的海外支付服務，將閣下的股息以本地貨幣形式直接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是項服務現已推廣至全球90多個國家。如欲索取更多有關是項服務的資訊，請致電Equiniti(電話號碼見上文)，或訪問www.shareview.com/overseaspayments。

替代現金股息的選擇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息轉投計劃。選擇參加股息轉投計劃的股東將於本公司日後提供股息轉投計劃選擇時，自動收到股份以取代所有股息。股東可隨時取消此選擇。股息轉投計劃及時間表的進一步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www.prudential.co.uk/prudential-plc/investors查閱。

電子通訊

本公司鼓勵股東選擇透過於www.shareview.co.uk註冊Shareview，以電子形式收取股東文件。此舉將可節省印刷及分發成本，並創造環境效益。股東註冊後，不論何時，當股東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獲取時，他們將會收到電郵通知，並將獲提供該資訊的連結。於註冊時，股東需要提供其股東參考編號，該編號載列於股東的股票或代表委任表格。透過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CDP)持有股份的股東不能選擇以電子形式收取股東文件。閣下如需任何協助或進一步資料，請聯絡Equiniti。

Equiniti Shareview服務

有關如何管理持股的資料可於<https://help.shareview.co.uk>瀏覽。該網址的網頁提供以下資料：

- 有關股東登記的常見問題解答；
- 下載表格、指引摘要及公司歷史便覽的連結；
- 聯絡方法選擇— 電郵、電話或郵遞。

股份買賣服務

本公司的證券登記處Equiniti就買賣Prudential plc普通股提供郵政買賣安排；請參閱前頁的Equiniti地址或致電0871 384 2248。他們亦提供電話及互聯網買賣服務— Shareview，為出售Prudential plc股份提供簡便的方式。透過電話售股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三十分之間撥打0871 384 2020，於網上售股請登入www.shareview.co.uk/dealing。

ShareGift

股東如僅持有少量股份，且股份價值令出售股份並不合乎經濟效益，則股東可考慮將該等股份捐贈予ShareGift(註冊慈善機構1052686)。相關股份轉讓表格可從本公司網站www.prudential.co.uk/prudential-plc/

investors/shareholder_services/forms或從Equiniti下載。關於ShareGift的進一步資料可致電+44(0)20 7930 3737或從www.ShareGift.org獲取。將股份贈予慈善機構並無資本利得稅方面的影響(並無收益或虧損)，而且還有可能獲得所得稅減免。

愛爾蘭股東名冊分冊

本公司於愛爾蘭設有股東名冊分冊。所有關於愛爾蘭股東名冊分冊賬戶的查詢均應向Capita Asset Services, Shareholder solutions (Ireland)提出，地址為PO Box 7117, Dublin 2，電話：+353 1 553 0050。

香港股東名冊分冊

本公司於香港設有股東名冊分冊。所有關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賬戶的查詢均應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

美國預託證券

本公司普通股以美國預託股份形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由美國預託證券認證，交易代碼為PUK。每股美國預託股份代表兩股普通股。所有關於美國預託證券持有人賬戶的查詢均應向獲授權存託銀行摩根大通提出，地址為J.P. Morgan Chase Bank N.A., PO Box 64504, St. Paul, MN 55164-0854, USA，電話總機+1 800 990 1135，或美國境外請致電+1 651 453 2128或登入www.adr.com。

新加坡股東查詢

於其透過新加坡CDP開設的證券賬戶存有股份的股東，可向CDP提出查詢，地址為9 North Buona Vista Drive, #01-19/20, The Metropolis, Singapore 138588，電話+65 6535 7511。關於寄存代理人子賬戶所持股份的查詢應向閣下的寄存代理人或經紀商提出。

註冊辦事處
Laurence Pountney Hill
London EC4R 0HH
www.prudential.co.uk

於英格蘭及
威爾斯註冊：1397169



查閱網上報告 prudential.co.uk

